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仁和区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 试点县（区）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攀仁府办〔2018〕56号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部门、派出机构，省、市驻区各直管单位：

为加强组织领导，全面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（区）各项工作，经区政府领导研究同意，决定成立仁和区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（区）工作领导小组，现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李春华 区委副书记、区政府区长
副组长：左雪冬 区政府副区长
成 员：邓 杰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
孔靖雪 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
祝 刚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徐 丹 区委区政府目标督查办主任
吴江华 区发改局局长
艾江南 区教体局局长
唐 勇 区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局长
路 勇 区经信局局长
胡桂僮 区司法局局长
兰 敏 区财政局局长
李 江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
朱 革 区农牧局局长
曾绍奎 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

张先学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许必蓉 区质监分局局长
何松林 区服务业发展局局长
王 昆 市公安局仁和区分局副局长
尹 平 区南山管委会常务副主任
袁 艳 区金融办主任
何汉兵 区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副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，唐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何汉兵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4月8日